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1.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2.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3.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4.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宿州、法治宿州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指导推动全市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管理宿州市法学会。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市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全市社会治安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市政法工作的有关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提出建议;参与有关法规规章的起草、修改工作,及时提出立法建议。

(七) 掌握分析涉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各部门做好涉及全市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八) 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九)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离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十) 完成省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无下属单位预算。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 1 | 宿州市委政法委本级 | 行政单位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政法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维稳安保为主线,以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为落脚点,以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为着力点,以机制化扫黑除恶斗争、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深化平安宿州、法治宿州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

大胜利召开。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宿州市和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表由以下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见附件。

- 1.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2.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3.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4.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委政法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4353.02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收入预算 4353.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353.0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4353.0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174.71 万元，增长 269.4%，增长原因主要是按财政局要求，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要纳入预算。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支出预算 4353.0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085.52 万元，增长 261.86%，增长原因主要是按财政局要求，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要纳入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364.42 万元，占 8.3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3988.6 万元，占 91.63%，主要用于雪亮工程二期项目建设资金、司法救助、扫黑除恶常态化运转、平安建设等工作。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353.0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53.02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353.02 万元（含上年结转）。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63.83 万元，占 97.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5 万元，占 1.00%；卫生健康支出 16.22 万元，占 0.37%；住房保障支出 29.42 万元，占 0.68%。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63.8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085.52 万元，增长 261.86%，主要原因按财政局要求，本年度雪亮工程政府采购项目要纳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4263.83 万元，占 97.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5 万元，占 1%；卫生健康支出 16.22 万元，占 0.37%；住房保障支出 29.42 万元，占 0.6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 275.2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6.75 万元，下降 2.3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调整。

2.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 32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

3.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2022 年预算 3164.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164.4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按财政局要求，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要纳入预算。

4.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2 年预算 50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50%，增长原因主要是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经费 300 万元调整为此科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 29.04 万元，比

2021年预算减少0.28万元，下降0.95%，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14.5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4.52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从新功能科目调整，本年度开始职业年金做实。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11.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27万元，增长2.4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1.5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8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功能科目调整。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3.1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1万元，增长3.2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21.7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72万元，增长3.4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预算7.6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16万元，增长2.1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64.42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297.41 万元，公用经费 62.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经费 4.88 万元。

（一）人员经费 29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公用经费 62.13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988.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164.4 万元，增长 384%，增长原因主要是雪亮工程政府采购项目要纳入预算。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988.6 万元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98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和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13.9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13.93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雪亮工程二期政府采购纳入年初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13.93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委政法委 2022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司法救助专项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2022 年度申请国家司法救助项目经费 1 个，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对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救助，帮助他们摆脱生活困难，既彰显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又有利于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司法的权威和公信。

（2）立项依据。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财政部等《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政委〔2014〕3 号），中共安徽省委政法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等《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皖政法〔2014〕26 号）。

(3) 起止时间。开始时间：2022 年，项目属性：延续项目，项目期：长期。

(4) 项目内容。主要用于司法救助工作，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采取的辅助性救济措施。

(5)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度国家司法救助申请预算经费 200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见附表）

2. “雪亮工程”项目

(1) 项目概述。宿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

(2) 立项依据。宿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以“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为总目标，按照“满足综治需求、突出综治特色、兼顾公安应用、拓展网格覆盖”的建设思路，以“中心化、平台化、网络化”手段，围绕“点位互补、网络互联、平台互通、安全互信”的建设内容，最终实现“四全”的总体目标。

(3) 起止时间。2022 年 1-12 月。

(4) 项目内容。项目可研总投资 31104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资金 2400 万元，市财政统筹 28704 万元。实际中标价格为 31643.76 万元(含监理费 287.3 万元)，项目分两期建设：

其中一期总投资 2503.76 万元，主要建设市级信息资源交换共享总平台 1 套，市级综治视频图像信息交换共享分平台 1 套，市级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交换共享分平台 1 套，市级社会视频资源整合平台 1 套；区级信息资源交换共享总平台 1 套，区级综治办公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交换共享平台 1 套。建设宿州量子传输通信系统、网络传输系统、运维系统和安全防护系统各 1 套

二期计划总投资 29140 万元，主要包括新建 6888 个点位，共计监控摄像机 8601 台；整合社会资源 500 处约 10805 路视频资源；建设网络、安全、机房三大基础设施，按安全三级等保建设要求完成视频专网安全建设，全部视频数据存储在托管机房；建设公安信息平台 and 综治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即“9+X”）；建设一套运维管理平台。

（5）年度预算安排。“雪亮二期”项目建设合同总金额为 2.83 亿元，监理合同总金额为 237.7 万元，按照合同项目终验合格后 30 日内，支付建设单位审定价的 20%，金额为 5274.02 万元，支付监理单位监理费 213.93 万元，共计 5487.95 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见附表）

3.“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进一步完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相关事项，维护聘用人员合法权益和提高聘用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劳务派遣

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

(2) 立项依据。《关于规范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的意见》(宿财行〔2018〕259号)《研究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有关工作》(宿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0〕36号)。

(3)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

(5) 年度预算安排。2022年度资金总额2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8.2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见附表)

4.“平安建设工作经费”属于涉密项目，不予公开。

5.“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经费”属于涉密项目，不予公开。

(二) 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委政法委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2.13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4.7万元，增长31%，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 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委政法委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213.93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3.93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委政法委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宿州市委政法委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98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 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 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
反映市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